

合同

编号： 11N41745029120245405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乌苏市古尔图镇卫生院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塔城市恒基怡景商贸有限公司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塔城市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恒基怡景商贸有限公司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恒基怡景商贸有限公司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全疆一张网（服务市场）-供应商在线征集（2021年第一批类目）-塔城市恒基怡景商贸有限公司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土石方工程-工程施工	-	-	品牌:	1	项	18290.00	1829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829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捌仟贰佰玖拾元整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材料进场付60%，完工付30%，验收合格付10%

三、服务条款

质保期为12个月，以合同生成之日起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塔城市文化路支行

账号:

账号: 107093721934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